

垫江县 2026 年县级财政预算（草案）编制说明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按照“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增强财政可持续性”的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的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以更大力度征收财政收入，以更大担当统筹保障高质量发展，以更大勇气深化财政体制改革，以更大决心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一、2026 年财政收入预算安排口径

2026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 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根据全县土地储备和供给情况深入分析预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综合考虑国有企业经营现状，特别是平台公司上缴的股利所得。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预期收入 361500 万元，基金预算预期收入 255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期收入 12000 万元（详见附表十六、十八、二十五、二十七）。

二、2026年财政支出预算安排口径

支出预算结合财力实际，按以下预算编制原则对相应支出类别予以安排。一是全面预算原则。将财政资金、专户资金、单位资金等全量纳入预算管理，编制收支预算。二是零基预算原则。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转变“基数+增长”的编制方式，遵循“零基+限额”的总体思路，从零开始细化、规范预算编制。三是“三保”优先原则。优先保障“三保”、“三保”外到人到户、城市运行及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四是保障重点原则。加强各类资金统筹，建立专项资金池，全力保障重大政策、重点项目、重要民生实施。五是坚持过紧日子原则。严格落实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编制一般性项目支出。

三、县本级财政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294295 万元，增长 3.5%，其中：税收收入 84220 万元，增长 3.7%。加市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281965 万元、乡镇（街道）上解收入 9002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7709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101000 万元、上年结转 77442 万元后，收入总计 801413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725368

万元，加上解市级支出 30904 万元、补助乡镇（街道）37641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7500 万元后，支出总计 801413。（详见附表十九、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5368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14.3%。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67 万元，增长 16.8%；国防支出 22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共安全支出 23476 万元，增长 17.3%；教育支出 150590 万元，增长 13.8%；科学技术支出 8053 万元，增长 0.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19 万元，下降 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53 万元，增长 6.2%；卫生健康支出 51836 万元，增长 23.9%；节能环保支出 28580 万元，增长 47.2%；城乡社区支出 91688 万元，增长 112.4%；农林水支出 71076 万元，增长 11.8%；交通运输支出 29107 万元，下降 8.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30 万元，增长 167.1%；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51 万元，下降 27.9%；金融支出 170 万元，下降 26.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61 万元，增长 18.4%；住房保障支出 34885 万元，增长 38.9%；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175 万元，增长 186.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70 万元，下降 3.3%；预备费支出 85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他支出 35542 万元，下降 44.9%（其他支出主要反映待分配项目，主要是绩效奖金清算经费 4000 万元、人员翘尾巴经费 10000 万元、列收列支经费 10000 万元、收回

存量资金项目进度款 10064 万元、事业人员失业保险缴纳政策调整预留 1100 万元等）；债务付息支出 17518 万元，增长 1.1%；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万元，下降 80%。

（二）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255000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城市建设配套费收入和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等，加市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8449 万元、上年结转 52656 万元后，收入总计 316105 万元。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 212522 万元，加上解支出 14000 万元、补助乡镇（街道）63 万元、调出资金 89000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520 万元后，支出总计 316105 万元。（详见附表二十六）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12522 万元，主要用于：节能环保支出 50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15182 万元，农林水支出 8533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1496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47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5 万元，其他支出 5181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53765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 8 万元。

（三）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12000 万元，主要是国有企业生产经营上缴的国有资本经营利润收入，加市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88 万元、上年结

转 260 万元后，收入总计 12348 万元。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 348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加调出资金 12000 万元后，支出总计 12348 万元。（详见附表二十八）

二〇二六年一月